

又是一年春草绿。春天是开始，春天是希望。古往今来，她当之无愧地被人们颂扬着、歌唱着、赞美着。

“忽如一夜春风来，千树万树梨花开。”春天是温暖的季节，冰雪消融，春风吹拂，大地充满生机——阳光明媚，鸟儿歌唱，草木萌芽……似乎，这所有的一切，都是为了忽如一夜春风来的惊喜，为了王孙草满靡道的繁盛，为了一波压尽千山远的惬意，为了丽日熏风春水晚的舒心，为了红楼白榭绿洲晴的微笑，于是有了花期千万里的梦想。人们赞美着绚丽多姿的春天，万物复苏的春天，赞美这个美丽的季节，更重要的是赞美着春天的精神。

春草老及千里路，杏花开尽一城深。我们和春天做着同样绿色的梦。顺着响亮的鸽哨寻找天空的翅膀，迎着暖暖的阳光品位春风的味道。春寒料峭的清晨，缤纷的梦想争先恐后地从心底破土而出，吸纳着醉人的气息，伴随着明媚的春光，追逐着东升的旭日，越飞越高，越飞越远。

“一年之计在于春”。良好的开端就是成

## 三月桃花讯

诗 / 周俞林

与春天牵手，绿草如茵  
按捺不住饱胀的激情  
为大地抹去沧桑的烙印  
三月桃花讯，燕雀  
纤纤作细步，只是一瞥  
江河湖泊便已惊鸿  
灿烂的桃花一枝独秀  
把日子过成诗，简单而精致  
燕子呢喃，仿佛听到什么风声  
溪边湖畔，风生水起修成了爱  
春天一眨眼，诗句读不完  
在阳光灿烂的日子  
看柴门轻启，有野猫经过  
我不想解释太多，静候桃花喜讯  
桃之夭夭，不再是故事的背景  
风娓娓道来，花笑语盈盈

## 滴水的信念

诗 / 张继红

滴答！滴答！  
跳动的音符  
虽摔得粉身碎骨  
却也勇往直前  
弱小的你  
不向任何强者低头  
哪怕是坚硬的岩石  
因为有梦  
还有那执着的心  
千百次坚持不懈 坚定不移  
为了心中的愿景 一往无前  
也就有了水滴石穿  
也就有了那明媚的春天



春天，是一个放飞心情的季节，而风筝就是最好的载体。

风筝，又叫纸鸢，源于春秋时代。相传“墨子为木鸢，三年而成，飞一日而败。”但自从隋唐开始，由于造纸业的进步，民间开始用纸来裱糊风筝。人们在放风筝中拥抱春天，回归自然。古往今来，文人墨客吟诵了许多趣味横生的风筝诗篇。

唐代诗人高骈在《风筝》诗中写道：“夜静弦声响碧空，宫商信任往来风。依稀似曲才堪听，又被风吹别调中。”当时风筝上不仅装有弦或笛，有时还把绚丽的彩灯带到夜空，犹如“花雨阵洒仙凡路，红灯遥映碧宵空。”而南宋大诗人陆游的“竹马踉跄冲淖去，纸鸢跋扈挟风鸣。”则以拟人的笔法细腻地刻画了纸鸢在空中的风姿。

明朝时，放风筝已成为民间迎春的习俗活动。明代大画家徐渭就是个风筝迷。他画了大量的《风鸢图》，并都有题诗，其中“江北江南低鹞齐，线长线短回高低；春风自古无凭据，一伍骑弄笛儿。”便是当时放风筝热闹场景的真实写照。

放风筝最受少年儿童的追捧。清代诗人高鼎在《村居》一诗中写道：“草长莺飞二月天，拂堤杨柳醉春烟。儿童散学归来早，忙趁东风放纸鸢。”诗中生动地描绘了在春光明媚、杨柳飘飞的时节，放学归来的儿童舒臂牵线，喜放风筝的场景，充满了浓郁的生活气息。清代孔尚任也有一首描写儿童放风筝的诗：“结伴儿童骑稚鹤，手提线索骂天公。人人夸你春来早，欠我风筝五丈风。”风筝放不上天，纯真的儿童急得嗔怪老天，童趣盎然。清朝人轩治翁的诗，则足以撩拨起人们对美好童年的回忆：“清池玉水绕山川，携手伴友放纸鸢。杨柳轻指欲醉，疑是梦境回童年。”

“鸢飞蝶舞喜翩翩，远近随心一线牵。如此时光如此地，春风送你上青天。”让我们在这草长莺飞，风和日丽的春光里，去亲近自然，放飞风筝，放飞心情，放飞梦想。



## 春天是一种精神

文 / 鲁庸兴

也许，冬天太多的肃穆与沉寂，给春天埋下了太大的反差；也许，春天一露脸，便无私地给大地披上了绿衣，就像给一个生命枯竭的老人带来了生机，使他返老还童；也许，春天，让河流有了欢笑的歌声，使阳光更加明媚温暖，使万物有了生长滋润的条件，让人们种下了许多希冀与企盼。由此，春天便成了一种精神，成了人们开拓的精神，进取的精神，向上的精神，永不衰老的精神。

春天是播种的季节，沟坡河川，山野田畴，到处是忙碌的身影——植树造林，春耕春播，放牧牛羊……

“一年之计在于春”。良好的开端就是成

功的一半。在这美好的季节，谁能没有发自内心的企盼？因为春天里，除了生长绿草鲜花，也生长梦想；因为春天里，除了放飞青鸟纸鸢，也放飞梦想。在春天里某个晴朗的午后，把梦想做成风筝，放飞于广阔的蓝天，让那些被严冬寒雪禁锢的云儿风儿也萌芽勃发，直到一江水暖，直到春色满园！

春天，每个人的胸中都应装有一幅自我设计，自我发展，志在超越的蓝图，像大自然的风景绚丽多姿。

春天，每个人的身上都应迸发出一种与时俱进，蓬勃向上，开拓创新的精神，像开冻的河水一往无前。

春天，每个人的脸上都应挂满理想的笑容，给生活增添一份热情，送来一缕温暖，献上一片赤诚，像拂面的春风明快轻盈。

春天，每个人都应该在属于自己的土地上，播种希望的种子，撒上辛勤的汗水，像春雨滋润大地一样企盼着绿，企盼着花，企盼着苗，企盼着丰硕的果……

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春天，每个人都有对春天不同的理解与感悟。每一个人都是写春的诗人，描春的画家，种春的园丁。人是唤春的神，唤春的魂。有的存在，春天才有别样的风景，别样的情。

有首儿歌在唱：“春天在哪里呀，春天在哪里？”我说，春天就在我们每个人的心坎里，就在我们的手中，就在我们的脚下。只要我们用心去感受她，用情去珍惜她，用手去抚摸她，就能感受到她的美好与珍贵。

春天，是一种精神，她永远驻扎在我们心中。

## 大师笔下的清明

文 / 聂溪

四月，最重要的节日首推清明。清明节，在常人看来是一个庄严肃穆的特殊节日。然而，在有的文人笔下，有时却并非完全如此。

丰子恺的《清明》，写了幼年在桐乡石门过清明节的活动和感受。“清明三天，我们每天都去上坟。第一天，寒食，下午上杨庄坟……正清明那天，上大家坟。这就是去上同族公共的祖坟。坟共有五六处，须用两只船，整整上一天……第三天上私房坟。我家的私房坟，又称为旗杆坟。去上的就是我们一家人，父母和我们姐弟数人……”可见，过去清明扫墓是非常讲究的。“然而在我幼时，清明扫墓是一件无上的乐事。人们借佛游春，我们是借墓游春。”“无上的乐事”即吃船上烧出的饭菜和抢鸡蛋吃。“我难得抢到，觉得这鸡蛋的确比平常的好吃。”其实这个鸡蛋和平时的并无差别，只是因为这时候“我”快乐开心，所以觉得比平时好吃。“到了坟上，大家息足，茂生大伯到附近农家去，借一只桌子和两只凳来。”“祭扫完毕，茂生大伯去还桌子凳子，照例送两个甜麦塌饼和一串粽子，作为酬谢。”这些句子介绍了醇厚的民风。读了全文，我可以理解到当时嘉兴一地过清明的民俗风貌，让人如临其境。

周作人说，如果排除掉感情上的因素，扫墓其实也是一件“有趣”的事。平时，人们忙于各自的事业，无暇去野外游逛，只有在扫墓的时候才可以聚集在一起出门，这大概也算是“片刻的优游”了吧。他在《上坟船》等一些诗文中还详细描写了绍兴扫墓的风俗：“清明前后扫墓时，差不多全家出发，旧时女人外出时颇少，如今既是祭祀，并作春游，当然十分踊跃。扫墓时候常吃的还有一种野菜，俗称草紫，通称紫云英。”他还高高兴兴地记述了扫墓的食事，说，他家是墓前供十大碗菜，八荤两素，所谓“十碗头”，并引绍兴平步青作《平氏祭簿》说，上坟要用三牲鹅、鱼、肉，且是熏鹅，不知是什么道理。直到晚年，他还回忆儿时扫墓，就地泊舟会饮的情景，吟诗说：“烧鹅吃过闲无事，绕遍坟头数百狮。”家家插青，户户做口，孩子们则早早忙着做个树皮号角，头上戴个柳枝圈，天未亮就起来吹号，实在是件极令人兴奋激动的事。

鲁迅却与上面两位文人不同，他在《药》中融传统清明于小说之中，借以渲染气氛，刻画人物形象。他写道：“这一年的清明，分外寒冷；杨柳才吐出半粒米大的新芽。天明未久，华大妈已在右边的一坐新坟前面，排出四碟菜，一碗饭，哭了一场。化过纸，呆呆的坐在地上……”华大妈和夏四奶奶两位老妈妈，在清明节给儿子上坟，这本身就是一出人生悲剧；但作者意不在扫墓，而在于借清明节上坟的冷落、凄凉、阴森，写出坟场特有的愁惨和鬼气，又进一步揭露了国民的愚昧、不觉悟。亦即借清明华大妈给儿子上坟来巧妙地告诉读者：小栓终究还是死了，尽管吃了“药”——人血馒头，但它到底不是拯救小栓的灵丹妙药。

清明时节，捧读文人的这些作品，不禁让我们感慨万千。

## 妈妈教我的人生课

文 / 李剑红

在我的记忆中，如果说我的头脑中还装着什么人的话，那么，这个人就是我的妈妈。我的妈妈，她是一个慈爱的人，她能够慈爱地善待周围每一个人，让人们感受到她的温暖。但是，她对我却有着严厉的一面。记得我七岁那年，有一天，我发现我的一只袜子破了一个洞，于是，我就悄悄地把那双袜子扔到了垃圾筒里。不过，很快被妈妈发现了，她严厉地对我说：“剑红，这是你扔的袜子吗？为什么要把袜子扔掉呢？”我连忙低下头说：“妈妈，有一只袜子破了一个洞，那只袜子不能穿了，所以呢，我就把两只袜子都扔了！”妈妈，您再给我买一双新袜子好不好？现在都什么年代了，谁还会穿破旧的袜子呢！妈妈，咱们又不是买不起啊！”妈妈严肃而又慈爱地望着我她说：“这不是买得起，买不起的问题。虽然你的年纪还小，但是你从小就要学会艰苦朴素地生活。咱们的毛主席和周总理两位老人家，他们穿过的衣服都是缝缝补补的。我们要学会节俭地生活，不能浪费。孩子，虽然你还很小，但是好的品质就是要从小培养起来的。”然后，妈妈摸了摸我的头说：“孩子，现在，妈妈就教你学会补袜子。”

于是，妈妈拿来了针和线，她细心地教我怎样认好针，然后，拿起了那只袜子，举到我的面前，让我看着，然后她就一针一线地缝了起来。她没有完全缝完，她留了一小块，让我自己拿起针来缝，我就照着妈妈的样子缝了起来。缝好后，让妈妈看，她笑着说：“孩子，你缝得很好！以后再有袜子破了，你就可以自己缝了！”她又说：“艰苦朴素是咱们的家风，无论到什么时候，就算家庭再富有，也不能忘记艰苦朴素，勤俭节约。”

后来，每当我的袜子破了，我都会自己一针一线的缝好。就算是现在，这么多年过去了，我家的经济条件优越多了，我依然会缝补自己的袜子，我不会因为自己穿的是补过的袜子而脸红，相反，我觉得自己穿着缝补过的袜子是分外地开心！

妈妈曾经送给我八个字的家风：“艰苦朴素，努力学习！”这八个字，我都做到了！我为自己能够发扬家风而深深地自豪。在我未来的日子里，我也会教我自己的孩子补袜子。妈妈教会我补的不是袜子，而是一种精神，这是一种艰苦奋斗的精神。这种精神，我要传扬下去，一年又一年，一代又一代，子子孙孙，生生不息！



## 喝茶

文 / 俞东升



愚以为，紫砂壶纵有千般好，因为不透明，看不到茶叶在水中的妙姿，就如同在黑夜里拥抱一个美女，纵然美若天仙，却难睹其芳容，终是缺憾。

洗净了玻璃杯，使它看起来清亮透明。从冰箱里取出茶盒，打开盖，揭开里面的锡纸，用指头撮出几十片茶叶，放进玻

璃杯。再依原样封上锡纸，盖上盒子，放回冰箱。

茶叶犹如贵族小姐，是最娇气、最清纯的，忌沾染俗味，必须低温隔离存放。

水要慢慢冲，冲到八分饱，旋上盖子。

静静地观赏，这是一场精彩的演出，一场令人心荡神怡的演出：一群绿衣女郎，在碧波荡漾的浅水里，婆娑起舞。

轻轻地旋开杯盖，氤氲的水汽扑向我的脸，那一股撩人、怡人、醉人的茶香弥散开来。我用鼻，用心，吸着，吮着，五脏六腑因此澄澈透明起来，这样的一盏清茗，捧在掌心，这哪里是茶，这分明是一山春色啊。

端起这杯茶，走到楼上的阳台上，细细观赏这壶中乾坤，然后轻啜，慢咽，一缕茶香穿透躯体，涤尽一切浊气，令人荡气回肠，心满意足。这时我昂首远眺前方的原野，感觉心胸是如此的清朗，世界是那么的美丽。

鲁迅说得好：“有好茶喝，会喝好茶，是一种清福。”



## 清明，是一幅淋漓的水墨

文 / 徐学平

记得有位画家朋友曾经跟我提起过，他说二十四节气中最堪入画的时节当数是“清明”了。我很赞同他的说法，其实，清明本身就是一幅淋漓的水墨，亦浓亦淡，或在眼前展现，或在心底流连。

清明，是一幅淋漓的水墨。每到清明时分，杏花带雨而开，梨花伴露而眠，垂柳随风而舞，浮萍逐波而行……驻足在春天的旷野，映入眼帘的是长河落日，是群山尽染，是野渡横舟，是炊烟袅娜，伴着纯朴的鸡鸣、犬吠和牛哞，还有那麦苗拔节的声音……那种美是质朴的美，原始的美，自然的美，美中还透着一股子灵性儿，承载着心灵的归宿，承载着岁月的研磨。

清明，是一幅淋漓的水墨。“清明时节雨纷纷，路上行人欲断魂。借问酒家何处有？牧童遥指杏花村。”“梨花风起正清明，游子寻春半出城。日暮笙歌收拾去，万株杨柳属流莺。”“春城无处不飞花，寒食东风御柳斜。日暮汉宫传蜡烛，轻烟散入五侯家。”清明是淡雅的，淅淅沥沥的小雨洗去了尘世的铅华，它不需要多少浓艳的色彩，一个牧童、一爿酒家，甚至只要一抹轻烟或几笔墨柳便可勾勒出它的轮廓。

清明，是一幅淋漓的水墨。“清明时节雨纷纷，路上行人欲断魂。借问酒家何处有？牧童遥指杏花村。”“梨花风起正清明，游子寻春半出城。日暮笙歌收拾去，万株杨柳属流莺。”“春城无处不飞花，寒食东风御柳斜。日暮汉宫传蜡烛，轻烟散入五侯家。”清明是淡雅的，淅淅沥沥的小雨洗去了尘世的铅华，它不需要多少浓艳的色彩，一个牧童、一爿酒家，甚至只要一抹轻烟或几笔墨柳便可勾勒出它的轮廓。

平生喜欢喝茶。熟悉我的人都知道，从早到晚，我的手里必然捧着一杯茶。

喝茶这个嗜好，是从小培养的。母亲从房前屋后种的小茶树上采摘了茶草，放在铁锅里清炒一下，用手揉搓成条，放在烘笼里焙干，装在铁皮盒里。每天，母亲烧好了开水，我就抓一把粗茶叶，放进泥制的大茶壶里，舀上开水上进壶里。等冷却后，口渴了，就拎起茶壶，用口含着茶壶嘴，一阵“咕噜咕噜”，一壶茶只剩下半壶。

成年以后，喝茶渐入佳境，对茶叶也有了自己的好恶。简而言之，我只喜欢喝绿茶，泡出来的汤色必须“清碧”，如果一种茶叶泡出来的茶水浑黄，即使这种茶叶“名扬四海”，我对它也兴趣顿失。

茶喝多了，渐渐成癖。每天清晨起床第一桩事，就是烧水，泡茶。泡茶的水，是自己“亲自”从几百米外的一汪泉眼里拎来的山泉水——不用自来水，道理很简单，自来水加进了净化的药物，有味，不好喝。而山泉水喝进口里，真的如广告中所说的“农夫山泉有点甜”。

一边烧开水，一边洗茶杯。杯子有讲究。有人认为紫砂壶泡茶好，原汁原味，古色古香。而我喜欢用透亮的玻璃杯泡茶。

鲁迅说得好：“有好茶喝，会喝好茶，是一种清福。”